

大學 中庸

新注

丁聯 曹振宇 校注

朱熹

子曰大學孔氏之謂

朱熹

德之門也於今可見古人
賴此篇之存而論孟不
是而學焉則庶乎其不差
道在明明德在親民



人民出版社

大學中庸

新注

丁聯曾振宇校注

人民出版社

责任编辑:宫 共
封面设计:徐 晖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大学、中庸新注/丁 联,曾振宇 校注. -北京:人民出版社,2015.7
ISBN 978 - 7 - 01 - 014921 - 9

I . ①大… II . ①丁…②曾… III . ①儒家②《大学》-注释③《中庸》-注释
IV . ①B222. 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5)第 121800 号

大学 中庸新注

DAXUE ZHONGYONG XINZHU

丁 联 曾振宇 校注

人民出版社 出版发行
(100706 北京市东城区隆福寺街 99 号)

环球印刷(北京)有限公司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2015 年 7 月第 1 版 2015 年 7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开本:787 毫米×1092 毫米 1/16 印张:10.25

字数:210 千字

ISBN 978 - 7 - 01 - 014921 - 9 定价:28.00 元

邮购地址 100706 北京市东城区隆福寺街 99 号
人民东方图书销售中心 电话 (010)65250042 65289539

版权所有 · 侵权必究

凡购买本社图书,如有印制质量问题,我社负责调换。

服务电话:(010)65250042

《大学》例言

一、本书以宋代朱熹《大学章句》（《四书章句集注》，中华书局1983年版）为底本，对《大学》进行校勘和译注。

二、本书校勘所用主要版本为：

1.《礼记正义》六十三卷，（汉）郑玄注，（唐）孔颖达疏，1980年中华书局影印清阮元校刻《十三经注疏附校勘记》。

2.《礼记集说》一百六十卷，（宋）卫湜撰，清文渊阁四库全书本。

3.《大学疏义》一卷，（宋）金履祥撰，清文渊阁四库全书本。

4.《读大学丛说》一卷，（元）许谦撰，四部丛刊续编本。

5.《大学古本问》一卷，（明）王守仁撰，明万历刻百陵学山本。

6.《大学困学录》一卷，（清）王澍撰，清乾隆二年刻积书严六种书本。

三、历史上《大学》版本之多，种类各异，在古书里较为罕见。现今保留下来的《礼记》注疏本、汉熹平石经本、魏正始石经本、唐开成石经本，内容基本上是一致的。但在宋代之后，《大学》的版本变得复杂起来，根据清代李塨《大学辨业》的记载，《大学》在流传中其改本不下十几种，计有：宋代程颢改本，程颐改本，朱熹改本，元代王柏改本，明蔡清改本，季本改本，高攀龙改本，崔

铣改本，甬东丰氏伪正始石经改本，葛寅亮改本，王世贞改本等。大致而言，主要是两个体系：一是经朱熹编排整理，划分为经、传的《大学章句》本；一是以《礼记》中的《大学》原文，称为古本大学。因朱熹《大学章句》本流传最广、影响最大，本书采用《大学章句》为底本。

四、《大学》的注本甚多：第一部分，是《礼记》的历代注解；第二部分，是《四书》的宋以后注解。材料主要出自《四库全书》和《续修四库全书》。对原文的校勘与注释，会反复斟酌，择善而从。凡对宋代朱熹《大学章句》本有所改易者，尽量在注释中一一说明。

五、宋代朱熹《大学章句》是宋学代表性成果，校勘、训诂较为精审，影响深远。为兼顾社会各阶层人士阅读之需要，本书的注释侧重于难解字词、历史人物与事件、典章制度、历史地名等内容。对个别难读之句子加以串讲，全文“训译”据改正后的原文译出。

六、注释力求深入浅出、通俗易懂，凡训诂等方面涉及各家意见分歧之处，或择善而从，或出于己识。

七、原文通假字一般不改；对生僻字词，加注汉语拼音。

八、本编《大学》原文之断句、标点，与前人亦有异同，不仍旧贯。

《大学》目录

《大学》例言.....	1
经一章.....	1
传第一章.....	9
传第二章.....	11
传第三章.....	13
传第四章.....	17
传第五章.....	18
传第六章.....	19
传第七章.....	22
传第八章.....	24
传第九章.....	26
传第十章.....	31
附录一：《大学章句》序.....	43
附录二：原本（古本）《大学》原文.....	45

《中庸》目录

《中庸》例言.....	49
第一章.....	51
第二章.....	56
第三章.....	58
第四章.....	59
第五章.....	61
第六章.....	62
第七章.....	64
第八章.....	65
第九章.....	66
第十章.....	67
第十一章.....	70
第十二章.....	72
第十三章.....	75
第十四章.....	79
第十五章.....	82
第十六章.....	84
第十七章.....	87
第十八章.....	90
第十九章.....	94

第二十章	98
第二十一章	113
第二十二章	115
第二十三章	117
第二十四章	119
第二十五章	121
第二十六章	123
第二十七章	128
第二十八章	132
第二十九章	135
第三十章	139
第三十一章	141
第三十二章	145
第三十三章	148
附录 《中庸章句》序	153

经一章

1.1 大学^①之道^②，在明^③明德^④，

① 大学：有两种含义：一是“博学”的意思；一是相对于小学而言的“大人之学”。郑玄《三礼目录》云：“名曰《大学》者，以其记博学，可以为政也。”依郑玄之意，《大学》讲的就是博学可以为政的道理；朱熹注：“大学者，大人之学也。”朱熹在《晦庵集》卷十五《经筵讲义》中说：“大学者，大人之学也。古之为教者，有小子之学，有大人之学。小子之学，洒扫、应对、进退之节，诗、书、礼、乐、射、御、书、数之文是也。大人之学，穷理、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之道是也。此篇所记，皆大人之学也，故以《大学》名之。”《易经·乾文言》对“大人”的解释：“夫大人者，与天地合其德，与日月合其明，与四时合其序，与鬼神合其吉凶。先天而天弗违，后天而奉天时。天且弗违，而况于人乎？况于鬼乎？”明代王阳明说：“大人者，以天地万物为一体者也，其视天下犹一家，中国犹一人焉。……大人之能以天地万物为一体也，非意之也，其心之仁本若是，其与天地万物而为一也。”（王守仁：《阳明先生集要》（上），中华书局2009年版，第145页）宋卫湜引涑水司马氏（司马光）的话：“正心修身齐家治国以至盛德著明于天下，此学之大者也，故曰‘大学’。”（卫湜：《礼记集说》卷一百四十九，《欽定四库全书·经部114》，上海古籍出版社1987年版，第568页）清王夫之说：“大人者，成人也。十五而入大学，乃学内圣外王之道，‘如字’及‘音泰’者，义一而已。以大学为学宫名，非论学之道，故取义于大人。”（王夫之：《船山全书·礼记章句》，岳麓书社1996年版，第1469页）王夫之认为“大学”作学宫名时，音“泰”，或照本字读，意义上并没有两样，都是指天子所设的最高学府，看不出有“论学之道”的意思。把“大学”解作“大人之学”，其取义与学宫不同；取义不同，音读自然也可以不一样，所以朱熹将“大学”之“大”，照本字来读。

② 道：宗旨，途径，理想。道之原始含义是道路，通向一个目标必须经过的路途；后引申为人处事遵循的基本规范、原则、道理；第三个含义即《易经·系辞》所言：“形而上者谓之道，形而下者谓之器。”道指谓从形器中抽象出来的最高真理、唯一真理——“大道”。

③ 明：动词，彰显、显明、发扬。使动用法，使……显明。朱子注：“明，明之也。”

④ 明德：彰显人生来具有的光明德性。郑玄注：“明德，谓显明其至德也。”朱熹《大学章句》：“明德者，人之所得乎天，而虚灵不昧，以具众理而应万事者也；但为气禀所拘，人欲所蔽，则有时而昏；然其本体之明，则有未尝息者，故学者当因其所发而遂明之，以复其初也。”这里朱子所言天赋灵明的德行，即王阳明所谓天命之性，而自然灵昭不昧者也。宋蔡襄认为：“明德

在亲民^①， 在止于至善^②。

乃是为己功夫，那个事不是分内事？明德在人，非是从外面请入来底。”((宋)黎靖德:《朱子语类·朱子语类卷第十四》，中华书局1986年版，第261页)宋潘履孙说：“明德，谓得之于己，至明而不昧者也。如父子则有亲，君臣则有义，夫妇则有别，长幼则有序，朋友则有信，初未尝差也。苟或差焉，则其所得者昏，而非固有之明矣。”((宋)黎靖德:《朱子语类·朱子语类卷第十四》，中华书局1986年版，第262页)宋沈椿说：“人本来皆具此明德，德内便有此仁义礼智四者。只被外物汨没了不明，便是坏了。所以大学之道，必先明此明德。若能学，则能知觉此明德，常自存得，便去刮剔，不为物欲所蔽。推而事父孝，事君忠，推而齐家、治国、平天下，皆只此理。大学一书，若理会得这一句，便可迎刃而解。”((宋)黎靖德:《朱子语类·朱子语类卷第十四》，中华书局1986年版，第262页)宋陆九渊说：“此言《大学》指归。欲明明德于天下是入大学标的，格物、致知是下手处。《中庸》言博学、审问、慎思、明辨是格物之方。”(卫湜:《礼记集说》卷一百四十九，《钦定四库全书·经部114》，上海古籍出版社1987年版，第570页)明代王阳明云：“是其一体之仁也，虽小人之心亦必有之。是乃根于天命之性，而自然灵昭不昧者也，是故谓之明德。……明德者，立其天地万物一体之体也。”(王守仁:《阳明先生集要》(上)，中华书局2009年版，第145—145页)牟宗三先生认为，朱子释“明德”之“明”包含两个意思，一即“正大光明”，是在客观上说“性理”的明朗无蔽不偏，一即“虚灵不昧”，是在主观上说“心知之明”。朱子误将“明德”上“明”字的“虚灵不昧”的“心知之明”义与“明德”之性理义相混，于是从“性即理”出发而渐入“心即理”一途，摇转不定，无法贯通。(牟宗三:《心体与性体》(下)，上海古籍出版社1999年版，第330—348页)

① 亲民：爱人、以诚信待人。朱熹释“亲”为“新”，使动用法，使……革旧图新。在学术史上，“亲民”主要有两种解释：程子曰：“亲，当作新。”朱子阐发其意曰：“新者，革其旧之谓也。言既自明其‘明德’，又当推以及人，使之亦有以去其旧染之污也。”但是，王阳明在其《传习录》中认为：“亲民便是兼教养意，说新民便觉偏了。”王阳明则依照“亲”字本义，解释“亲民”为亲近民众。“亲民者，达其天地万物一体之用也。故明德必在于亲民，而亲民乃所以明其明德也。是故亲吾之父以及人之父，以及天下人之父，而后吾之仁实与吾之父、人之父，与天下人之父而为一体矣。实与之一体，而后孝之明德始明矣。亲吾之兄以及人之兄，以及天下人之兄，而后吾之仁实与吾之兄、人之兄，与天下人之兄为一体矣；实与之一体，而后弟之明德始明矣。君臣也，夫妇也，朋友也，以至于山川鬼神、鸟兽草木也，莫不实有以亲之，以达吾一体之仁，然后吾之明德始无不明，而真能以天地万物为一体矣。”(王守仁:《阳明先生集要》(上)，中华书局2009年版，第146页)宋人倪思则认为：“亲民者伊川读亲作新，以下文作新民为证。朱氏祖之，然先儒皆不敢改，盖于民言亲，自有义亲近也，爱也。《书》曰：‘民可近不可下’，亲近之义也。《孟子》曰：‘亲亲而仁民’，亲爱之义也。圣人为民父母，视民如子。推爱子之心以爱民，不止于近之而已。《中庸》曰：‘子庶民’。此篇引《康诰》曰：‘如保赤子’，又曰：‘此之谓民之父母’，皆亲民之义。”(卫湜:《礼记集说》卷一百四十九，《钦定四库全书·经部114》，上海古籍出版社1987年版，第577—578页)郭店楚简《五行》篇有“戚而信之，亲也。亲而笃之，爱也。”(李零:《郭店楚简校读记》，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7年版，第102页)在郭店楚简《唐虞之道》篇有“下事地，教民有亲也”、“大学之中，天子亲齿”及“爱亲尊贤”等的提法。(李零:《郭店楚简校读记》，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7年版，第123页)“亲”有亲近、亲爱与“诚信”两层含义。

② 止于至善：达到至善的境界。郑玄注：“止，犹自处也。”朱熹《大学章句》：“止者，必至

【解读】

大学的宗旨，首先在于彰显人生而固有的光明德性，其次在于泛爱万物、诚信待人，最终臻于至善的生命境界。

1.2 知止^①而后有定^②，定而后能

于是而不迁之意。至善，则事理当然之极也。言明明德、新民，皆当止于至善之地而不迁。盖必其有以尽夫天理之极，而无一毫人欲之私也。”李方子说：“至善，犹今人言极好。”((宋)黎靖德:《朱子语类·朱子语类卷第十四》，中华书局1986年版，第267页)沈僴说：“凡曰善者，固是好。然方是好事，未是极好处。必到极处，便是道理十分尽头；无一毫不尽，故曰至善。”((宋)黎靖德:《朱子语类·朱子语类卷第十四》，中华书局1986年版，第267页)程端蒙：“至者，天理人心之极致。盖其本于天理，验于人心，即事即物而无所不在。吾能各知其止，则事事物物莫不各有定理，而分位、界限为不差矣。”((宋)黎靖德:《朱子语类·朱子语类卷第十四》，中华书局1986年版，第272页)程颢认为：“至善者，义理之精微无可得而名，姑以至善目之也。又曰止于至善反己守约是也。又曰止于至善如子止于孝，父止于慈之类，非谓务观物理于外，泛然如游骑无所归也。”(卫湜:《礼记集说卷》一百四十九，《钦定四库全书·经部114》，上海古籍出版社1987年版，第570页)王阳明则谓：“至善者，明德亲民之极则也。天命之性，粹然至善，其灵昭不昧者，此其至善之发见，是乃明德之本体，而即所谓良知也。至善之发见，是而是焉，非而非焉，轻重厚薄，随感随应，变动不居，而亦莫不自有天然之中，是乃民彝物则之极，而不容少有议拟增损于其间也。”(王守仁:《阳明先生集要》(上)，中华书局2009年版，第146页)善就是良知，止于至善即是止于良知。

① 知止：止，名词，谓所当止之境，即至善之所在。知止，就是知道止于至善所在之处。朱熹《大学章句》：“止者，所当止之地，即至善之所在也。知之，则志有定向。”王夫之在朱熹的基础上进一步说：“具文则当云‘知止于至善’，曰‘知止’者，省文耳。此之不审，遂有以释氏‘止观’之‘止’乱之者。修身为本，格物为始，平天下为终，其善乃至。心至于是，不半途而废也。”(王夫之:《船山全集》(第四卷)，岳麓书社1991年版，第1470页)宋张栻说：“知止是知所谓至善也，止于至善是得其所止而天矣。”(卫湜:《礼记集说》卷四十九，《钦定四库全书·经部114》，上海古籍出版社1987年版，第575页)宋真德秀说：“知止者，谓知为君必止于仁，为臣必止于敬，为子必止于孝，为父必止于慈，方知得此理，未曾实到其地。能得者谓：为君已仁，为臣已敬，为子已孝，为父已慈。是实到其地矣。”(卫湜:《礼记集说》卷四十九，《钦定四库全书·经部114》，上海古籍出版社1987年版，第577页)

② 定：有确定志向。朱熹《大学章句》：“志有定向。”孔颖达疏：“心能有定，不有差贰也。”程端蒙说：“定亦自有浅深：如学者思虑凝定，亦是定；如道理都见得彻，各止其所，亦是定。只此地位已高。”((宋)黎靖德:《朱子语类·朱子语类卷第十四》，中华书局1986年版，第273页)司马光说：“定者，能固执于至善也。”(卫湜:《礼记集说》卷一百四十九，《钦定四库全书·经部114》，上海古籍出版社1987年版，第575页)

静^①，静而后能安^②，安而后能虑^③，虑而后能得^④。

【解读】

知道至善是人生最高境界，才能有确定不移的志向；志有定向，心才不会妄动；心不妄动，然后才能在任何处境中和顺自在；和顺自在才能处事精密周详；处事精密周详才能达到当止的人生至善境界。

1.3 物有本末^⑤，事有终始^⑥，知所先后，则近^⑦道矣。

① 静：心静不乱。朱熹《大学章句》：“谓心不妄动。”孔颖达疏：“能静不躁求也。”司马光说：“静者，不为纷华盛丽之所移夺也。”（卫湜：《礼记集说卷》一百四十九，《钦定四库全书·经部114》，上海古籍出版社1987年版，第575页）《礼记·乐记》云：“人生而静，天之性也；感于物而动，性之欲也。物至知知，然后好恶形焉。”

② 安：在任何处境中安稳自在。朱熹《大学章句》：“谓所处而安。”孔颖达疏：“情性安和。”司马光说：“安者，悦而时习之也。”（卫湜：《礼记集说》卷一百四十九，《钦定四库全书·经部114》，上海古籍出版社1987年版，第575页）

③ 虑：处事精密周详。朱熹《大学章句》：“谓处事精详。”孔颖达疏：“能思虑于事也。”司马光说：“虑者，专精致思以求之也。”（卫湜：《礼记集说》卷一百四十九，《钦定四库全书·经部114》，上海古籍出版社1987年版，第575页）

④ 得：达到当止的至善境界。朱熹《大学章句》：“谓得其所止。”郑玄注：“得，谓得事之宜也。”孔颖达疏：“于事得安也。”司马光说：“得者，入于圣人之道也。”（卫湜：《礼记集说》卷一百四十九，《钦定四库全书·经部114》，上海古籍出版社1987年版，第575页）

⑤ 本末：“本”原指树木的根部，引申为天地万物的根本或本源；“末”原指树梢，引申为事物的结果、功用。朱熹《大学章句》：“明德为本，新民为末。”宋倪思说：“物之本，则自修身以上者也。物之末，则自修身以下者也。事之宜，终者则当治之于其终事之宜；始者则当行之于其始物之本；事之始则所当先物之末，事之终则所当后，自本及末顺而言之也，因终原始逆而推之也。”（卫湜：《礼记集说》卷一百四十九，《钦定四库全书·经部114》，上海古籍出版社1987年版，第578页）王阳明则认为：“即以‘新民’为‘亲民’，而曰明德为本，亲民为末，其说亦未尝不可。但不当分本末为两物耳。夫木之干谓之本，木之梢谓之末，惟其一物也，是以谓之本末。若曰两物，则既为两物矣，又何可以言本末乎？‘新民’之意，既与‘亲民’不同，则明德之功，自与新民为二。若知明德以亲其民，而亲民以明其明德，则明德亲民，焉可析而为两乎？先儒之说，是盖不知明德亲民之本为一事，而认以为两事，是以虽知本末之当为一物，而亦不得不分为两物也。”（王守仁：《阳明先生集要》（上），中华书局2009年版，第148—149页）

⑥ 终始：终，原指丝线缠到最后打的结，引申为终结；始指开始。朱熹《大学章句》：“知止为始，能得为终。”

⑦ 近：接近。郑玄注：“近，附近之近。”

【解读】

万物都有本末轻重，万事都有先后始终，能够懂得事物的本末先后，那就基本理解道的真谛了。

1.4 古之欲明明德于天下^①者，先治其国^②；欲治其国者，先齐其家^③；欲齐其家者，先修其身^④；欲修其身者，先正其心^⑤；欲正其心者，先诚其意^⑥；欲诚其意者，先致其知^⑦；致知在格物^⑧。

① 明明德于天下：使天下人都能彰显他们正大光明德性。朱熹《大学章句》：“明明德于天下者，使天下之人皆有以明其明德也。”

② 治其国：治理好自己的国家。

③ 齐其家：管理好自己的家庭或家族。

④ 修其身：修养自身品性。

⑤ 正其心：端正心志。朱熹《大学章句》：“心者，身之所主也。”孔颖达疏：“总包万虑谓之心。”《孟子·告子上》：“心之官则思，思则得之，不思则不得也。”王阳明认为：“何谓心，身之灵明主宰之谓也。何谓修身？为善而去恶之谓也。吾身自能为善而去恶乎？必其灵明主宰者欲为善而去恶，然后其形体运用者，始能为善而去恶也。故欲修其身者，必在于先正其心也。然心之本体，则性也，性无不善，则心之本体本无不正也，何从而用其正之之功乎？盖心之本体本无不正，自其意念发动而后有不正。故欲正其心者，必就其意念之所发而正之，凡其发一念而善也，好之真如好好色；发一念而恶也，恶之真如恶恶臭，则意无不诚，而心可正矣。”（王守仁：《阳明先生集要》（上），中华书局2009年版，第149—150页）

⑥ 诚其意：使自己的意念真诚无欺。朱熹《大学章句》：“诚，实也；意者，心之所发也。实其心之所发，欲其一于善而无自欺也。孔颖达疏：“情所意念谓之意。”

⑦ 致其知：使自己获得知识。致：由此及彼，由自己推及他人，由浅入深、由近到远的体察、扩充。朱熹《大学章句》：“致，推极也。知，犹识也；推极吾之知识，欲其所知无不尽也。”郑玄注：“知，谓知善恶吉凶之所终始也。”“此致或为至。”宋代程颐说：“知者，吾之所固有，因物有迁则迷而不知，迷而不知则天理灭矣，故圣人欲格物以致其知也。”（卫湜：《礼记集解》卷一百四十九，《钦定四库全书·经部 114》，上海古籍出版社1987年版，第580页）宋代潘植认为：“致知，不是知那人不知底道理，只是人面前底。且如义利两件，昨日虽看义当为然，而却又说未做也无害；见得利不可做，却又说做也无害；这便是物未格，知未至。今日见得义当为，决为之；利不可做，决定是不做，心下自肯自信得及，这便是物格，便是知得至了。此等说话，为无恁地言语，册子上写不得。似恁地说出，却较见分晓。”（宋）黎靖德：《朱子语类》卷第十四，中华书局1986年版，第297—298页）王阳明则说：“致者，至也。如云‘丧致乎哀’之‘致’。易言‘知至至之’，知至者，知也；至之者，致也。致知云者，非若后儒所谓充广其知识之谓也，致吾心之良知焉耳。”（王守仁：《阳明先生集要》（上），中华书局2009年版，第150页）

⑧ 格物：穷究万事万物的原理。郑玄注：“格，来也；物，犹事也。其知于善深，则来善物；其知于恶深，则来恶物，言事缘人所好来也，此‘致’或为‘至’。”朱熹《大学章句》：“格，至

【解读】

古代那些想彰显自己正大光明德性的君子，先要治理好自己的国家；想要治理好自己的国家，先要管理好自己的家庭；想要管理好自己的家庭，先要修养好自身的品性；想要修养好自身的品性，先要端正自己的心；想要端正自己的心，先要使自己的意念诚实无欺；想要使自己的意念诚笃，先要使自己获得知识；获得知识的路径，在于穷究万事万物的原理。

也；物，犹事也。穷至事物之理，欲其极处无不到也。”司马光在《致知在格物论》中说：“《大学》曰：‘致知在格物’。格，犹扞也，御也。能扞御外物，然后能知至道矣。郑氏以格为来，或者犹未尽古人之意乎！”（司马光：《司马温公文集》卷十三，中华书局1985年版，第299页）程颐认为“格犹穷，物犹理也，犹曰穷其理而已也。穷其理，然后足以致之，不穷则不能致也。格物者适道之始，欲思格物，则固已近道矣。”（程颐、程颐：《二程集·河南程氏遗书》卷二十五，中华书局1981年版，第316页）王阳明说：“物者，事也。凡意之所发，必有其事，意所有之事谓之物。格者，正也。正其不正以归于正谓之也。正其不正者，去恶之谓也。归于正者，为善之谓也。夫是之谓格。”（王守仁：《阳明先生集要》（上），中华书局2009年版，第151页）明代王艮认为：“‘格’如‘格式’之格，即‘后絜矩’之谓。吾身是个‘矩’，天下国家是个‘方’，絜矩则知方之不正，由矩之不正也。是以只去正矩，却不在方上求，矩正则方正矣，方正则成格矣。故曰‘物格’。吾身对上下、前后、左右是‘物’，絜矩是‘格’也。”（王艮：《王心斋全集》，江苏教育出版社2001年版，第34页）王夫之认为，格物本义的当属方以智的质测之学。他说：“密翁（方以智）与其公子为质测之学，诚学思兼致之实功。盖格物者，即物以穷理，唯质测为得之。”（王夫之：《船山全书·搔首问》，岳麓书社1992年版，第637页）清代颜元认为：“‘格’即手格猛兽之格，手格杀之之格。”（颜元：《颜元集》，中华书局1987年版，第159页）清代学者陈澧《东塾读书记》卷九：“格物但当训为至事；至事者，犹言亲历其事也。天下之大，古今之远，不能亲历，读书即无异亲历也。故格物者，兼读书阅厉言也。”金景芳先生认为：“‘格’是接触，‘物’是外物，你只有接触外界事物，才能获得知识。”（金景芳：《论〈中庸〉的“中”与“和”及〈大学〉的“格物”与“致知”》，《学术月刊》2000年第6期）徐复观认为：“格物，即是感通于天下、国、家、身；即是对于天下、国、家、身，发生效用；亦即是发生平、治、齐、修之‘事’的效果。（徐复观：《中国人性论史·先秦篇》，上海三联书店2001年版，第254页）

1.5 物格^①而后知至^②，知至而后意诚，意诚而后心正，心正而后身修，身修而后家齐，家齐而后国治，国治而后天下平。

【解读】

穷究了万事万物的原理，才能获得真知。获得真知，意念才能真诚。意念真诚，心思才能端正。心思端正，自身品性就能得到修养。自身品性得到修养，家庭就能整齐和谐。家庭整齐和谐，才能治理好国家。国家治理好，天下才能太平。

1.6 自天子以至于庶人^③，壹是^④皆以修身为本。

① 格：由东汉至明代各大儒者对“格”字的不同释义：张载释为“去”（格去物则心始虚明）；司马光释“犹捍、御”（能捍御外物）；程明道释“至、止”（格，至也；或以格物为止物，是二本也）；程伊川释“穷”（穷究事物之所以然之理）；朱子释为“至”（穷至事物之理）；王阳明释为“正”（正其不正以归于正）。《孟子·离娄上》有“人不足与适也，政不足间也，惟大人为能格君心之非”。“格”字皆有“去除”、“纠正”、“遮拨”义。所以，“格”字又去除人性负面的气禀，使过剩的物欲得以平衡。徐复观认为：“朱骏声《说文通训定声·补遗》格字下云，‘感格双声’。又云：‘又为感。《书·君奭》，格于皇天，格于上帝。按，动也。感格双声。古训至，谓借为假，非。’谨按：感者感动；由感动而感通。《今文尚书》二十八篇中，有十九个格字；凡过去以‘至’为训的格字，若改为‘感通’为训，即无不怡然理顺。《论语》的‘有耻且格’，《孟子》的‘惟大人能格君心之非’，亦皆应以感通为训。因此，不妨这样假定：格字之第一引申义为‘感’，再由感而引申为‘来’。其他，则皆为后来一再引申之一。《大学》格物的原义，似乎应当作‘感通于物’来解释。”（徐复观：《中国人性论史·先秦篇》，上海三联书店2001年版，第254页）

② 知至：获得事物的真知。朱熹《大学章句》：“知至者，吾心之所知无不尽也。知既尽，则意可得而实矣，意既实，则心可得而正矣。”杨道夫说：“知止，只是知有个道理，也须是得其所止方是。若要得其所止，直是能虑方得。能虑却是紧要。知止，如知为子而必孝，知为臣而必忠。能得，是身亲为忠孝之事。若徒知这个道理，至于事亲之际，为私欲所汨，不能尽其孝，事君之际，为利禄所汨，不能尽其忠，这便不是能得矣。能虑，是见得此事合当如此，便如此做。”（宋）黎靖德：《朱子语类》卷第十四，中华书局1986年版，第280页）宋潘履孙认为：“知至，谓如亲其所亲，长其所长，而不能推之天下，则是不能尽之于外；欲亲其所亲，欲长其所长，而自家里面有所不到，则是不能尽之于内。须是其外无不周，内无不具，方是知至。”（宋）黎靖德：《朱子语类》卷第十五，中华书局1986年版，第296页）

③ 庶人：百姓。

④ 壹是：一切。郑玄注：“专行是也。”朱熹《大学章句》：“壹是，一切也。”

【解读】

上自天子，下到平民百姓，一切都要以修养身心作为根本。

1.7 其本乱而末治^①者否矣，其所厚者薄，而其所薄者厚，未之有也！

【解读】

根本乱了，而想治理好家、国和天下，那是不可能的。应该厚爱的事情却轻薄对待，应该鄙薄、忽略的事情却厚爱有加，想要达到治国、平天下的目的，这是从来没有的道理。

① 本乱而末治：“本”指修身，“末”指齐家治国平天下。郑玄注：“治，国治。”朱熹《大学章句》：“本，谓身也。”孔颖达疏：“本乱，谓身不修也。末治，谓国家治也。”

传第一章^①

1.1 《康诰》^② 曰：“克^③ 明德。”

【解读】

《尚书·康诰》中说：“能够彰显人本来具有的光明德性。”

1.2 《大甲》^④ 曰：“顾^⑤ 谏^⑥ 天之明命^⑦。”

① 这一章的顺序从朱熹《大学章句》。朱熹认为本章是“传”的首章，是“释明明德”。前面的“经一章，盖孔子之言，而曾子述之”。从这章开始的十章传，“则曾子之意而门人记之也。旧本颇有错简，今因程子所定，而更考经文，别为次序如左”。《礼记》中的《大学》顺序见本书后附录原本《大学》。

② 《康诰》：《尚书·周书》中的篇名，是周成王任命康叔治理殷商旧地民众的命令。《尚书》又名《书》、《书经》，是上古历史文献资料的汇编，全文分为《虞书》、《夏书》、《商书》和《周书》四部分。汉以后儒家学者将其列为“五经”之一，称为《书经》。孔颖达疏：“《尚书》之意，言尧能明用闲俊之德，此《记》之意，皆是人君自明其德也，故云‘皆自明也’。”

③ 克：能，能够。

④ 《大甲》：是《尚书·商书》中的篇名。大，读作泰（tài），大甲是商王汤的孙子，刚即位时无道，伊尹放逐大甲在桐，后来大甲悔过，复归王位。

⑤ 顾：顾念。郑玄注：“顾，念也。”朱熹《大学章句》：“顾，谓常目在之也。”

⑥ 谏（shi）：“是”的古字，审察、反省。郑玄注：“諫，犹正也。”孔颖达疏：“諫，正也。伊尹戒大甲云：尔为君，当顾念奉正天之显明之命，不邪僻也。”朱熹《大学章句》：“諫，犹此也，或曰审也。”

⑦ 明命：光明的本性。朱熹注：“天之明命，即天之所以与我，而我之所以为德者也。”